

3月1日—6月30日 滇池流域禁捕水域全面禁钓

都市时报全媒体记者 张小燕

2月27日,记者从昆明市滇池管理局开展的滇池流域重点水域“十年禁渔”违禁渔网具集中销毁活动了解到,3月1日至6月30日,滇池鱼类进入自然产卵繁殖期,根据相关规定,滇池流域禁捕水域全面禁止垂钓。这意味着在3—6月份,昆明划定的90个垂钓区域都不能垂钓了,广大钓鱼爱好者想要垂钓需再等4个月。

3—6月 滇池鱼类进入产卵繁殖期

据介绍,在云南,每年春季,几乎所有鱼类都会迎来自然产卵繁殖期。在野生条件下,鱼卵的孵化率只有5%—10%,能成功长大的就更少了,所以在3—6月禁止垂钓是科学合理的。自2020年8月起,滇池及主要入湖河道开始实施“十年禁渔”。

为进一步加强滇池流域禁捕水域垂钓管理,满足群众合理休闲垂钓需求,规范垂钓行为,维护禁捕秩序,保护资源生态,确保滇池“十年禁渔”取得扎实成效,昆明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国家、省相关要求,于2022年11月划定了长江流域禁捕水域的可垂钓区域,其中,滇池流域37个、滇池流域外23个。为进一步满足群众垂钓需求,在综合考虑垂钓安全和水域管理等因素的基础上,经上级部门批准,垂钓区增至90个,其中,滇池流域64个、滇池流域外26个。

昆明市农业农村局与昆明市滇池管理局联合发布的《关于规范昆明市长江流域禁捕水域垂钓管理的通告》明确规定,每年3月1日0时至6月30日24时为天然水域鱼类自然繁殖期,此时段为禁钓期,滇池流域禁捕水域禁止一切垂钓活动。这表明,在3—6月份,昆明划定的90个垂钓区域都不能垂钓了。



违禁渔网具集中销毁现场

都市时报全媒体记者 张小燕

禁钓期间 市民发现违规垂钓可举报

2月25日,昆明市滇池管理局已致函云南省通信管理局发送滇池“十年禁渔”公益宣传短信,滇池流域各区同步开展禁钓期垂钓管理政策宣贯工作。同时,昆明市滇池管理局以宣传贯彻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》为契机,组织流域各区开展非法偷捕、违规垂钓专项整治行动。重点任务为加强联合执法,严厉打击非法捕捞行为,全面深入排查整治违法违规垂钓行为,加强普法宣传引导,维护滇池流域重点水域“十年禁渔”秩序稳定。

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》第七十八条规定:违反禁渔区、禁渔期的规定从事捕捞活动,没收渔获物、违法所得和渔具,并处20万元以下的罚款;情节严重的,并处20万元以上200万元以下的罚款,吊销捕捞许可证,可以没收船

舶。第七十八条明确:在禁渔区、禁渔期违规垂钓的,没收渔获物、违法所得和渔具,可以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。处罚上限高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》2013年修正版。第四十五条规定:禁止携带炸鱼、毒鱼、电鱼等破坏渔业资源和渔业水域生态环境的装置、器具等进入渔业水域。第七十七条明确:携带炸鱼、毒鱼、电鱼等破坏渔业资源和渔业水域生态环境的装置、器具等进入渔业水域的,没收装置、器具等,可以处10万元以下的罚款。

各级监管部门、执法机构将加强常态化执法监管,充分利用信息化监管手段,构建禁捕水域垂钓监管防控网,有效识别违规垂钓行为,加大对“爆炸钩”“串钩钓”“泥鳅党”等各类违法垂钓行为的打击力度。

此外,设立并公布了违规垂钓举报电话,充分发挥基层自治组织和渔政协助巡护员作用,加强对禁捕水域的巡查,及时发现、报告和处置违规垂钓行为。

※新闻现场

昆明销毁渔网具 400 余张(个)

2月27日,昆明市滇池管理局组织开展滇池流域重点水域“十年禁渔”违禁渔网具集中销毁活动。此次活动共销毁鱼竿600余根,渔网具400余张(个),偷捕工具(含操舟机、筏子、轮胎等)31艘(个)。

相关负责人介绍,自2020年8月滇池流域重点水域“十年禁渔”工作启动以来,昆明市构建起“河湖长+检察长”联动机制,创新开展相对不起诉案件犯罪嫌疑人和社区矫正人员参与滇池“十年禁渔”社会宣传服务工作,“阳光法庭”审判非法捕捞水产品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5起。

此外,压紧压实39个区级单位、45个街道、239个社区、387个村小组的属地监管责任,推动186个流域重点社区将“十年禁渔”纳入村规民约,实现“区、街道、社区、村小组”四级监管全覆盖,形成了上下联动、左右协同、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。

强化执法管控,常态化开展错时错峰、夜间巡查和暗查暗访,聚焦滇池及主要入湖河道等重点水域,紧盯节假日、夜间等重点时段,严厉打击非法捕捞和违规垂钓行为。2020年以来累计出动执法人员33万余人次,组织联合执法行动900余次,收缴偷捕工具2000余个,收缴违禁渔网具5万余张(个),劝阻违规垂钓10余万起。查办非法捕捞刑事案件400余

起,非法捕捞行政处罚案件从2020年的600余人次下降至2025年的20余人次,震慑效应持续彰显。

同时,持续提升技防物防能力,配备20余台无人机、6个自动巡查机场,更新8艘执法快艇,优化整合建设300余个智能监控点位,构建“空中巡、水上查、岸边守”立体化监管体系。创新开展“十年禁渔”进村庄、进集贸市场、进校园宣传教育等多种形式,发放宣传资料20余万份,设置宣传标语、标志牌2000余个,利用微信、短信、电视、广播、新媒体平台等进行宣传4000余次,利用出租车、公交车、地铁、船舶、港口码头等交通工具的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禁渔禁钓标语,扩大宣传面,提高知晓率,推动“禁渔护水、人人有责”的理念深入人心,形成了“不敢捕、不能捕、不想捕”的浓厚社会氛围。

据统计,2025年,滇池流域各区共出动执法人员118895人次,出动执法艇2281艇次,出动执法车辆29012辆次,核查举报投诉294件,劝阻违规垂钓42339起,收缴垂钓工具6493个,偷捕工具(含操舟机、筏子、轮胎等)201艘(个),查获电捕器1套,行政处罚88起,罚款2.81万元,为公安部门开具违禁渔具以及渔获物认定书61份,有效打击和震慑了非法捕捞行为。

※举报电话



发现违规垂钓
打电话举报

昆明市滇池管理局	64610002
官渡区水务(滇管)局	64315907
西山区水务(滇管)局	68185843
呈贡区水务(滇管)局	67491271
晋宁区水务(滇管)局	67898929
滇池旅游度假区水务(滇管)局	64983888